

证券代码：002487

证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编号：2026-010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1 月 30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3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3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 155 号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金鑫先生

6、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78 人，代表股份 382,788,2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021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257,489,84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374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74

人，代表股份 125,298,4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6470%。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5 人，代表股份 125,382,3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660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83,9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3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74 人，代表股份 125,298,4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6470%。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律师代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与会股东代表对议案审议，达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61,320,1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3916%；反对 21,459,5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061%；弃权 8,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22%。

2、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49,447,13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2899%；反对 33,322,9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053%；弃权 18,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8%。

3、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82,757,5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20%；反对 1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2%；弃权 1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

4、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82,757,59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20%；反对 16,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42%；弃权 1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

5、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61,536,58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4482%；反对 21,237,20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480%；弃权 14,5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8%。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01 关于选举金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1,424,071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018,127 股

6. 02 关于选举孙晓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1,613,579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207,635 股

6. 03 关于选举刘爱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0,855,396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3,449,452 股

6. 04 关于选举李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1,435,663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029,719 股

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 01 关于选举蔡萌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2,124,605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718,661 股

7. 02 关于选举曲光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2,314,309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908,365 股

7. 03 关于选举张玮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2,315,505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909,561 股

7. 04 关于选举陆倩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372,314,308 股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14,908,364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指派王肖东律师和李泽川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1 日